

大姚县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防空警报试鸣活动的公告

为进一步增强全县人民的国防意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的相关规定，县人民政府决定于2021年9月18日在县城城区进行防空警报试鸣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试鸣演练时间

2021年9月18日上午9时18分开始至10时结束。

二、防空警报音响信号规定及鸣放周期

（一）防空袭预先警报信号：鸣36秒，停24秒，反复3遍为一个周期。

（二）防空袭紧急警报信号：鸣6秒，停6秒，反复15遍为一个周期。

（三）防空袭解除警报信号：长鸣3分钟。

3种信号鸣放完成预计需13分钟。

三、注意事项

（一）此次全县防空警报试鸣活动，是依法组织试鸣演练，没有任何空情、灾情发生。希望各部门、各单位做好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工作，保证鸣放警报期间秩序正常，社会稳定。

（二）鸣放期间，公安交警、住建城管等部门要加大巡逻检查力度。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要认真做好本单位治安保卫工作，严防突发事件发生。

(三)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乘防空警报鸣放之机造谣滋事或扰乱社会公共秩序，违者依法从重从严查处，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